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总额为358,484股，其中限售条件0股，无限售条件358,48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2017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合法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30日

